

证券代码: 300095

证券简称: 华伍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42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力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 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江西力 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华科技")的经营发展,提高其向银行贷款融 资及申请授信的能力,公司拟为力华科技提供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本数)的银行贷款或申请银行授信的担保或反担保,力华科技在此额度内,可分 一次或多次向公司申请为其银行贷款或授信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期限为一年。

2020年6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力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为力华科技提供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本数)的银行贷款或申请银行授信的担保或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力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981591849910K	
注册资本:	7000 万元	
实收资本:	7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曹明生	





设立日期:	2012年04月06日	
住所:	江西省丰城市工业园丰源大道 18-3 号	
经营范围:	工业设备自动化、智能化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工业设备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机械液压系统、气动系统及元件、传感器、机电液一体化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升级改造、维保服务;无线控制及通讯、工矿企业 LED 照明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改造;机械加工;煤炭、水泥、钢材、矿石、硅锰、高中低碳锰铁、稀土、铁精粉及油脂化工(危险化学品除外)贸易;风电场、光伏电站投资开发与运营,风电光伏工程安装与维护保养服务,生产及销售新能源装备及配件;国内贸易;本企业科研制造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来料加工及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股。	

(二) 财务数据

力华科技 2019 年及 2020 年一季度简要财务报表如下(2019 年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科目(2019. 12. 31/2019 年度)	金额 (人民币元)
总资产	66, 396, 408. 61
负债总额	8, 533, 216. 67
净资产	57, 863, 191. 94
营业收入	34, 686, 440. 28
营业利润	-23, 914, 621. 11
净利润	-18, 075, 968. 17
科目 (2020. 3.31/2020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金额(人民币元)
总资产	76, 636, 441. 52
负债总额	18, 705, 089. 73
净资产	57, 931, 351. 79
营业收入	491, 660. 66
营业利润	68, 159. 85
净利润	68, 159. 85



三、担保或反担保主要内容

- 1、担保或反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有效期:本次提供担保或反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为一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在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提供单笔担保或反担保后即从总担保额度内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以后额度即行恢复,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力华科技实际经营情况向其分期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 3、主要内容:公司为力华科技向银行申请贷款或授信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担保或反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本数)。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或反担保总额(不含本次担保)合计为人民币 152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54%。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力华科技提供的担保或反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82%。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及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相关资料: 江西力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到目前为 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存在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力华科技提供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本数)银行贷款或授信的担保或反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日

